

## 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肖四清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签署<共益债务融资协议>的议案》

为更好实现公司资产保值增值，维持核心业务正常经营，最大限度保障全体债权人利益，公司拟在预重整期间与北京久荣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久荣”）签署《共益债务融资协议》，北京久荣向公司提供不超过本金5,000万元（含本数）的共益债务借款。

《关于拟签署<共益债务融资协议>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7名同意，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董事人数的100%；0名反对，0名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有棵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五日